

海东市公安局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海东市公安局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深入落实上级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围绕中心工作，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不断拓展公开内容，创新公开方式，完善公开机制，强化监督保障，全面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质量和水平。

（一）主动公开方面

市公安局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安排部署，以平安建设、“防风险、除隐患、降发案、保平安”专项行动为牵引，依托“情指行”一体化运行机制，聚焦“打防管控宣”重点任务，深化数据应用，全力构建“专业+机制+大数据”新型警务运行模式，进一步强化政务信息公开，微信公众号对外发布、转载信息 1692 余条，阅读量达到 508 万余次，获得点赞 8.4 万余个。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

2024 年，海东市公安局收到依申请公开件 1 件。

自然人罗吉申请公开的“群众针对海东市公安局以及海东市区县级公安部门不履行或违法履行（“违法履行”包括：未依法履行、不完全履行、履责不当和迟延履行责）行政审批许可、行政处罚执法、行政处罚和刑事处罚双向衔接法定职

责等（针对行政机关违法行政行为和行政机关工作人员职务行为）行政执法监督问题的投诉举报监督办事渠道信息（除12345、12389等政务热线以外的监督渠道）及其权利运行流程信息、提升本地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计划、关于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和责任追究制度、关于本省市行政执法监督及行政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办法等，已对其申请公开的问题逐一进行回复。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规范性文件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278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845		
行政强制	2731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274 万余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重复申请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 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 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其他								
(七) 总计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28	4	1	5	38	13	3	2	3	21	4	1	1	0	6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问题

一是在部门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上内容更新缺乏实效性，相比“海东公安”微信公众号、视频号，在门户网站上公开的信息数量相对较少、内容形式上相对单一。二是政务公开工作力度还不够强大，互联网门户网站工作范围只局限在办公室，尚未做到内部机构信息主动发布全覆盖，力量相对薄弱。三是政务公开工作层次还不够深入，在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等方面还不够具体、全面，针对人事调整、经费支出、“放管服”改革最新举措等关键要素公开还需持续深入。网站多局限于信息发布，尚未与政务服务工作全面结合以及有些政策解读形式还不够丰富，部分及解读内容过于专业化。

（二）改进措施

2025年，市公安局将严格按照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全面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问题为导向，迅速推动整改落实：一是开展业务培训，不断提升能力素质。加强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培训，提高其业务水平和责任意识，同时加强信息公开工作督办，定期对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账号进行信息发布实效性检查，确保信息及时更新，主动更新。二是进一步延伸工作深度，将信息公开工作拓展到市公安局局属各部门，全面推进信息公开工作。三是积极推进门户网站管理与政务服务接轨，更好地保障群众知情权，更好更便捷地为群众提供服务。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海东市公安局

2025年2月18日